

证券代码：600057 证券简称：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4 号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8月1日，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（171532号）。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提交的《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配股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配股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3日